2021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党的委员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与广州市增城区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负责全区监察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下设12个内设机构及机关党委，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案件监督管理室、信访室、第一至第六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干部监督室；派驻纪检监察组14个，分别是派驻第一至第十二纪检监察组、派驻区人民法院纪检监察组、派驻区人民检察院纪检监察组；区委巡察机构5个，分别是区委巡察办、区委第一至第四巡察组；下属事业单位1个，广州市增城区廉政教育管理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委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分别是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

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和广州市增城区廉政教育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15.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165.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42.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7.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15.18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15.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215.18	**总计**	60	6,215.1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15.18	6,21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5.15	5,1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165.15	5,1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4,566.41	4,56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98.74	59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75	64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75	64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18	27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88	245.8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15.18	6,21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69	12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28	40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28	40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28	407.2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15.18	4,760.54	1,454.6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5.15	3,710.51	1,454.64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165.15	3,710.51	1,454.64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4,566.41	3,710.51	855.9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98.74	0.00	598.7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75	642.7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75	642.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18	274.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88	245.88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15.18	4,760.54	1,454.64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69	122.6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28	407.2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28	407.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28	407.2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15.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65.15	5,165.1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2.75	642.7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7.28	407.2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15.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15.18	6,215.1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215.18	**总计**	64	6,215.18	6,215.1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215.18	4,760.54	1,454.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5.15	3,710.51	1,454.6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165.15	3,710.51	1,454.64
2011101	行政运行	4,566.41	3,710.51	855.9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98.74	0.00	598.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75	642.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75	642.7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4.18	274.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88	245.8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69	122.6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28	407.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28	407.28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215.18	4,760.54	1,45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28	407.2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16.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04
30101	基本工资	440.52	30201	办公费	62.28
30102	津贴补贴	2,614.95	30202	印刷费	1.92
30103	奖金	38.9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2.33
30107	绩效工资	34.74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8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2.69	30207	邮电费	43.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4	30211	差旅费	2.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7.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1.10	30214	租赁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54	30215	会议费	2.72
30301	离休费	33.43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35.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30
30309	奖励金	72.55	30229	福利费	11.3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461.50		公用经费合计	299.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70	0.00	29.90	0.00	29.90	0.80	16.96	0.00	16.80	0.00	16.80	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度总收入6,215.1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215.1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15.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86万元，下降0.8%。主要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了部门预算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度总支出6,215.1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215.1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4,760.5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91.8万元，下降11.1%。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区财政局文件要求，编外人员聘用经费从基本支出调整为项目支出。

2.项目支出1,454.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39.94万元，增长59.0%。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区财政局文件要求，编外人员聘用经费从基本支出调整为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215.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15.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86万元，下降0.8%；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了部门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度财政拨

款支出合计6,215.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15.1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21.79万元，下降20.7%;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了部门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6.96万元，完成预算30.7万元的55.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6.8万元，完成预算29.9万元的56.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6.8万元，完成预算29.9万元的5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6万元，完成预算0.8万元的20.0%。

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6.8万元，占99.1%；公务接待费支出0.16万元，占0.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16.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保障和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等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0.16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28人。主要接待上级纪委。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3.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73万元，下降6.9%。 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1.52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货物支出13.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5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2.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调研接待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13个，共涉及资金1454.6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并无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215.1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区委巡察

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015.63 万元，执行数 6,215.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1 年度，我委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6,215.18 万元,有效保障了纪检监察机关各项工作的开展。2021 年度，在区委和上级纪委监委正确领导下，我委以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把纪检监察工作放到党和国家中心大局中去把握、谋划和推进，始终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紧扣高质量发展的主题主线，立足职责职能，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以高质量的纪检监察工作服务保障全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主要体现在：（一）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二）深入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自觉担负起“两个维护”重大政治任务；（三）以“三不”一体理念深化腐败治理,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四）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五）做实做细监督首要职责，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六）持续深化自身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

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准，绩效管理水平尚有提升空间。

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精准度。

区委巡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65.48

万元，执行数为241.99万元，完成预算的9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坚持稳中求进，扎实完成年度巡察任务。紧紧围绕“政治巡察”主线，把工作聚焦点、着力点统一到“两个维护”上来，立足常规巡察、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巡察、机动巡察和巡察“回头看”，提前完成一届区委巡察全覆盖的工作任务，部署完成一届区委第七轮村级巡察、一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五轮巡察、二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对13个镇街、2个区直单位、28个派出所、47个村级党组织开展巡察。在机构组建率、巡察覆盖率、开展巡察率、立行立改率、巡察发现问题数、按时完成率、控制成本、认知度、接触度、公开度、挽回经济损失数、成果运用等方面均达到预设指标值。

发现的主要问题：部分单位在巡察整改、巡察成果运用方面仍未达到最大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巡察发现问题整改监督力度，探索巡察整改“建档立卡”工作机制，强化整改落实和成果运用，推动形成巡察整改工作闭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部门盖章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区委巡察工作经费</td><td>项目级次</td><td colspan="2">一级 □ 二级 ☑</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中共广州市增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区委巡察办</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 colspan="2"></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权重）</td><td>预算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265.48</td><td>241.99</td><td>10</td><td>91.2%</td><td>1.15</td></tr>
<tr><td colspan="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td><td>265.48</td><td>241.99</td><td>——</td><td>91.2%</td><td>——</td></tr>
<tr><td colspan="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绩效目标情况（概述）</td><td colspan="4">年度预期绩效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计划组织开展 5 轮巡察，分别是：一届区委第七轮村级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三轮（专项）巡察、一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五轮巡察、二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对 13 个镇街、2 个区直单位、28 个派出所、47 个村级党组织开展巡察。</td><td colspan="4">认真部署一届区委第七轮村级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三轮（专项）巡察、一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五轮巡察、二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对 13 个镇街、2 个区直单位、28 个派出所、47 个村级党组织开展巡察，已全部完成。</td></tr>
<tr><td rowspan="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权重）</td><td>自评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产出指标(5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机构组建率</td><td>根据巡察工作需要，建立 5 个区委村级巡察组，4 个区委巡察组，1 个交叉巡察组</td><td>一届区委第七轮村级巡察建立村级巡察组 5 个，每组 8 人；一届区委第十三轮（专项）巡察建立区委巡察组 3 个，每组 5 人；一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建立区</td><td>6</td><td>6</td><td></td></tr>
</table>

					委巡察组 4 个，每组 12 人；一届区委第十五轮巡察建立区委巡察组 4 个，每组 7 人；二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建立交叉巡察组 1 个，每组 7 人区委巡察组 3 个，每组 9 人			
			巡察覆盖率	采取专项巡察与常规巡察的方式，对 13 个镇街、2 个区直单位、28 个派出所、47 个村级党组织开展巡察	100%	9	9	
			开展巡察率	开展一届区委第七轮村级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三轮（专项）巡察、一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五轮巡察、二届区委第一轮巡察	100%	6	6	
		质量指标	立行立改	发现被巡单位立行立改问题，及时反馈完成整改	提出立行立改问题 6 个，完成整改 6 个，完成率 100%	6	6	
			巡察发现问题数	巡察发现问题反馈至被巡察单位数	一届区委第七轮村级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三轮（专项）巡察、一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五轮巡察、二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反馈问题数共 1711 个	9	9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根据市、区委统一部署，按时开展一届区委第七轮村级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三轮（专项）巡察、	按期完成每轮巡察工作，完成率 100%	8	8	

				一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一届区委第十五轮巡察、二届区委第一轮巡察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预算范围内支出费用	实际支出241.99万元	8	8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	认知度	被巡单位干部群众对巡察工作的了解和知晓程度	100%	6	6	
			接触度	干部与巡察工作的具体接触和亲身体验情况	100%	6	6	
			公开度	每轮巡察启动以及被巡察单位反馈、整改情况的公开	100%	8	8	
		经济效益	挽回经济损失数	被巡察单位通过对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挽回的经济损失	巡察整改挽回经济损失934.5万元	9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成果运用	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强化巡察整改成果运用，充分发挥巡察标本兼治作用，切实起到同频共振、同向发力的效果	统筹协调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加强与被巡察单位党组织的沟通联系，全程督促指导巡察整改工作，大部分被巡单位能够按照指引要求完成整改工作	9	8	部分单位在巡察整改、巡察成果运用效果方面仍未达到最大化
总 分				90.15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